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謝凱欣

電話：02-7736-5742

電子信箱：kath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五)字第1120120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印尼文教科研部國際移動力獎學金計畫 (Indonesian International Student Mobility Awards ,IISMA) 已開放申請註冊，請各校於本(112)年12月31日前踴躍申請並爭取成為計畫合作夥伴學校，請查照。

- 一、依據駐印尼代表處教育組本年12月4日印尼教字第1121204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印尼文教科研部為鼓勵印尼一般大學(Undergraduate)及技職校院(Vocational)學生至海外學習，由印尼政府出資選送學生到世界各地交換4至6個月，補助註冊費、學費、機票費及生活津貼等相關費用。
- 三、有意申請該計畫之我國大學校院可於本年12月31日前至系統註冊，先前已註冊之學校，可用原有帳號更新學校資訊；未註冊之學校，則須建立帳號並輸入學校資訊，計畫說明請參考：<https://iisma.kemdikbud.go.id/>；註冊流程說明請參考：s.id/iisma2024_host_univ_registration。
- 四、註冊後，申請學校可選擇申請接待印尼一般大學學生、技職校院學生或都予以接待，如有IISMA計畫相關問題請聯繫印尼文教科研部並副知駐印尼代表處教育組



(edutwindonesia@gmail.com) ，該部電郵如下：

(一)申請接待一般大學學生(Undergraduate program)相關問題，請聯繫：region1@iisma.ac.id

(二)申請接待技職校院學生(Vocational program)相關問題，請聯繫：region2@iisma.ac.id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(國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除外)

副本：駐印尼代表處教育組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

電 2023/12/11 文
交 09:33:10 章



訂

線

